7月汽车销量点评

——市场继续回暖，新能源汽车销量增速回正

沈嘉婕

H70455@capital.com.tw

销 量 及 点 评 ：

- **7月汽车销量YOY+16.4%，市场继续回暖**

根据中汽协发布的数据，7月汽车总销量为211.2万辆，MOM-8.2%，YOY+16.4%，销量同比增速继续提高4.8个百分点。7月是传统销售淡季，但今年环比降幅小于往年平均，体现出汽车市场在政策支持和经济环境改善的情况下回暖。

7月乘用车销售166.5万辆，MOM-5.6%,YOY+8.5%，同比增速提升6.7个百分点。7月中国品牌乘用车市场占有率环比提升1.7个百分点至35.1%，结束了连续4个月的下跌趋势。商用车销量同比继续较快增长，YOY+59.4%。货车整体表现较好，YOY+71%,其中重卡和轻卡销量同比增速分别为83.9%和68.7%，保持高速增长；客车市场目前仍受制于疫情的影响，销量同比衰退15%。

1-7月，汽车累计销量为1236.5万辆，YOY-12.7%，同比降幅较上月收窄4.2个百分点。乘用车累计销售953.3万辆，YOY-18.4%，降幅收窄4个百分点；商用车累计销售283.2万辆，YOY+14.3%，增速扩大5.7个百分点。

- **7月新能源汽车销量YOY+19%，同比增速转正**

7月新能源汽车销量为9.8万辆，MOM-5.5%, YOY+19.3%，今年以来首次回归同比正增长。其中新能源乘用车销售8.9万辆，MOM-3.6%，YOY+28.7%，同比增速出现明显提升主要是因为去年基期较低；新能源商用车月销0.9万辆，MOM-20.7%，YOY-30.1%。

1-7月，新能源车累计销售48.6万辆，YOY-32.8%。新能源乘用车累计销售43.6万辆，YOY-33.4%;新能源商用车累计销售5万辆，YOY-26.6%。下半年，比亚迪、大众等均将推出有竞争力的新能源车型，有望促进2C新能源汽车消费。在基期较低的情况下，新能源销量同比增速有望继续好转。

近期发改委鼓励限购城市继续放宽限购，有望释放部分乘用车需求。商用车在国三淘汰和基建建设拉动下，预计仍将保持较好的增长态势。随着市场复苏，后续政策支持力度预计放缓，市场以自我修复为主。目前汽车行业处于产品向国六标准和电动化转换的关键时期，经济环境和疫情发展的不确定性对企业管理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产品竞争力强的车企有望进一步提升市场占有率。推荐长安汽车、长城汽车、比亚迪、广汽集团。

图表一： 6月汽车销量及 YoY

指标名称	销售量（万辆）				
	2020/07	MOM（%）	YOY（%）	YTD	YTD YOY(%)
乘用车	166.5	-5.6%	8.5%	953.3	-18.4%
轿车	77.3	-5.8%	4.6%	444.5	-22.1%
SUV	77.2	-6.1%	14.0%	444.9	-11.0%
MPV	8.5	-1.2%	-0.7%	44.9	-40.6%
交叉型乘用车	3.5	-1.5%	8.5%	19.0	-15.8%
商用车	44.7	-16.6%	59.4%	283.2	14.3%
客车	3.2	-23.8%	-15.1%	21.7	-13.0%
其中：客车非完整车辆	0.1	-3.2%	-51.8%	0.9	-46.1%
货车	41.5	-16.0%	71.1%	261.5	17.4%
其中：半挂牵引车	7.2	-16.2%	103.1%	50.2	45.3%
货车非完整车辆	6.3	-16.6%	70.8%	40.0	14.2%
汽车总计	211.2	-8.2%	16.4%	1236.5	-12.7%
新能源车	9.8	-5.5%	19.3%	48.6	-32.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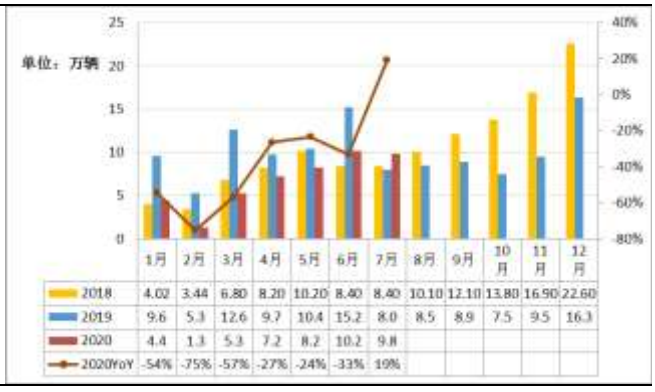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中汽协，群益金鼎证券

图表二： 汽车月度销量变动趋势：



资料来源：中汽协，群益金鼎证券

图表三： 新能源汽车月度销量变动趋势：



资料来源：中汽协，工信部，群益金鼎证券

此份报告由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编写，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的投资和由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提供的投资服务.不是.个人客户而设。此份报告不能复制或再分发或印刷报告之全部或部份内容以作任何用途。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相信用以编写此份报告之资料可靠，但此报告之资料没有被独立核实审计。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不对此报告之准确性及完整性作任何保证，或代表或作出任何书面保证，而且不会对此报告之准确性及完整性负任何责任或义务。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及其联营公司或许在阁下收到此份报告前使用或根据此份报告之资料或研究推荐作出任何行动。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及其任何之一位董事或其代表或雇员不会对使用此份报告后招致之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此份报告内容之数据和意见可能会或会在没有事前通知前变更。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及其任何之一位董事或其代表或雇员或会对此份报告内描述之证¡@持意见或立场，或会买入，沽出或提供销售或出价此份报告内描述之证券。群益证券(香港)有限公司及其分公司及其联营公司可能以其户口，或代他人之户口买卖此份报告内描述之证¡@。此份报告.不是用作推销或促使客人交易此报告内所提及之证券。